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海岸巡防人員考試及

114 年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

類 科：法警、執達員、監所管理員（男）、監所管理員（女）

科 目：科目：刑法概要

- (C) 1. 下列何項原則不屬於罪刑法定原則之內涵？
- (A)禁止類推適用原則 (B)罪刑明確性原則  
(C)不利益變更禁止原則 (D)禁止溯及既往原則
- (D) 2. 有關法律變更的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依刑法第 2 條第 1 項本文之規定，行為後法律有變更時，原則上適用裁判時之法律  
(B)刑法第 2 條第 1 項所稱之法律，僅限於涉及犯罪成立之要件，而不含刑罰效果  
(C)依刑法第 2 條第 2 項之規定，沒收與所有的保安處分均適用裁判時之法律  
(D)刑罰之內容於行為後有變更者，結論上應適用最有利於行為人之法律
- (D) 3. 依刑法規定、實務及通說見解，下列何者之情形不該當刑法上之重傷概念？
- (A)甲將乙右手大拇指、食指及中指砍斷，僅留無名指與小指  
(B)甲用球棒毆打乙，使乙之膝關節無法伸直  
(C)甲用球棒毆打乙，使乙昏迷成為植物人  
(D)甲用球棒毆打乙，使乙腳骨折經一年復健始能正常行走
- (D) 4. 甲為 A 上市公司執行長，某日酒駕肇事，乃與坐在副手座的乙交換，並提供新臺幣 300 萬元安家費，要乙承認自己為駕駛人。依實務見解，下列何者正確？
- (A)甲成立刑法第 164 條第 2 項意圖隱避犯人頂替罪之教唆犯  
(B)乙成立刑法第 164 條第 2 項意圖隱避犯人頂替罪之幫助犯  
(C)甲成立刑法第 164 條第 2 項的意圖隱避犯人頂替罪  
(D)乙成立刑法第 164 條第 2 項的意圖隱避犯人頂替罪
- (D) 5. 有關罪刑法定原則，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其目的在防止國家濫用刑罰，並藉此保障人民權利  
(B)國家必須事先以成文法律明確規定犯罪要件與制裁內容  
(C)習慣法不得作為成立犯罪之依據  
(D)保安處分一律適用裁判時之法律
- (D) 6. 意圖抬高交易價格，囤積下列何種物品，無正當理由不應市銷售者，不構成刑法第 251 條不法囤積物品哄抬價格牟利罪？
- (A)糧食、農產品或其他民生必需之飲食物品  
(B)種苗、肥料、原料或其他農業、工業必需之物品  
(C)經行政院公告之生活必需用品  
(D)衣服、鞋子等服飾物品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司法特考)

- (C) 7. 有關客觀歸責理論中之信賴原則的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若得主張信賴原則，就欠缺期待可能性
  - (B)甲跨越雙黃線逆向行駛，仍得信賴他車會閃避
  - (C)甲依道路交通規則駕駛汽車，雖見路人違規穿越道路，仍未減速而碰撞該路人，甲不得主張信賴原則
  - (D)主治醫師甲任由護理師獨自執行醫療行為，針對護理師的醫療過失，基於醫療分工原則，甲仍得主張信賴原則
- (B) 8. 有關刑法未遂犯，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形式預備犯亦屬未遂犯
  - (B)未遂犯係指已著手於犯罪之實行而不遂
  - (C)行為人已著手於犯罪行為之實行，但其行為不能發生犯罪之結果，又無危險者，其法律效果為減輕或免除其刑
  - (D)行為人已著手於犯罪行為之實行，但因己意中止者，其法律效果為不罰
- (B) 9. 甲於夜間行走時，看見仇人乙手持棍狀物站在前方，因甲以為乙要襲擊自己，於是隨手撿起路邊的石頭朝乙扔去，造成乙頭破血流；甲事後發現乙手持的只是其剛買的棍狀法國麵包。關於甲之行為，下列何者正確？
- (A)屬於容許錯誤
  - (B)屬於容許構成要件錯誤
  - (C)屬於反面的容許構成要件錯誤
  - (D)屬於包攝錯誤
- (B) 10. 有關刑法之共同正犯，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二人以上共同實行犯罪之行為者，為共同正犯
  - (B)以自己共同犯罪之意思，事先同謀，而由其中一部分人實施犯罪之行為者，僅有親自實施犯罪行為之人為正犯，未實施者為共犯
  - (C)刑法第 339 條之 4 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三人以上共同犯之」，始成立加重詐欺罪。如僅有二人共同犯詐欺罪，不成立該款之加重詐欺罪
  - (D)共同正犯之意思聯絡，原不以數人間直接發生者為限，即有間接之聯絡者，亦包括在內
- (B) 11. 關於構成要件錯誤，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欲射殺乙，因手抖誤擊旁邊的丙，此為客體錯誤
  - (B)甲欲射殺乙，卻誤丙為乙而射殺丙，甲成立刑法第 271 條第 1 項殺人既遂罪
  - (C)甲欲射殺乙，卻因手抖擊傷旁邊的 A 犬，甲成立刑法第 271 條第 1 項殺人既遂罪
  - (D)甲欲射殺 A 犬，卻因手抖而誤擊旁邊的乙，致乙死亡，甲成立刑法第 271 條第 1 項殺人既遂罪
- (A) 12. 下列何種犯罪之未遂行為，依現行刑法並不處罰？
- (A)第 277 條規定之普通傷害行為
  - (B)第 320 條規定之普通竊盜行為
  - (C)第 353 條規定之毀壞他人船艦行為
  - (D)第 302 條規定之私行拘禁行為
- (B) 13. 關於著手之概念，下列何者錯誤？
- (A)著手後始屬未遂階段
  - (B)著手與預備之處罰相同
  - (C)著手之處罰，以有特別規定者為限
  - (D)著手之處罰，得按既遂犯之刑減輕之
- (B) 14. 甲懷疑其妻乙外遇，以殺人故意砍殺乙一刀，甲見乙倒地呻吟心生不忍，電召救護車將乙送醫，乙因而獲救，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成立殺人罪之障礙未遂
  - (B)甲成立殺人罪之中止未遂
  - (C)甲成立殺人罪之不能未遂
  - (D)甲成立殺人罪之失敗未遂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司法特考)

- (B) 15. 媽媽甲指示 5 歲之乙偷偷進入便利商店，拿取泡麵 2 包不付錢即離開便利商店，乙成功完成甲之指示。有關甲之刑責，下列何者正確？  
(A)成立竊盜罪之共同正犯 (B)成立竊盜罪之間接正犯  
(C)成立竊盜罪之精神幫助犯 (D)成立竊盜罪之教唆犯
- (B) 16. 甲因近日手頭緊，向乙、丙提議至豪宅社區竊盜。3 人溝通過後，決定由甲策劃路線，乙調查被害人 A 作息起居時間，丙則於當日負責把風，由甲、乙進入 A 宅行竊，並於事後 3 人平分贓款。依實務見解，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甲、乙、丙 3 人為侵入住居竊盜罪之共同正犯  
(B)丙並未實行竊盜行為，因而僅成立幫助犯  
(C)丙係以自己共同犯罪之意思，參與實行犯罪構成要件以外之行為，仍為共同正犯  
(D)若乙、丙皆未滿 14 歲，則甲、乙、丙即無法成立共同正犯
- (A) 17. 「教唆犯須被教唆者著手實行犯罪行為，且具備違法性後，教唆者始成立教唆犯」，此段關於教唆犯之敘述，是指何種共犯從屬形式？  
(A)限制從屬形式 (B)嚴格從屬形式 (C)最小限從屬形式 (D)最大限從屬形式
- (A) 18. 依實務見解，關於教唆犯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教唆不特定人犯不特定之罪，亦成立教唆犯  
(B)教唆犯須具教唆故意及教唆既遂故意  
(C)教唆他人使之從事刑法未處罰之預備行為者，不成立教唆犯  
(D)教唆犯之成立以教唆人與被教唆人有心理接觸為必要
- (A) 19. 甲、乙、丙相約共同竊取 A 之財物。甲負責策劃犯罪計畫，並由乙和丙到場實施犯行。竊取過程中，乙負責著手竊取財物，丙則於現場把風，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甲為竊盜罪之共謀共同正犯 (B)甲為竊盜罪之陰謀共同正犯  
(C)乙為竊盜罪之間接正犯 (D)乙為竊盜罪之共謀共同正犯
- (A) 20. 有關刑法上易服社會勞動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除特殊情形外，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係以 6 小時折算 1 日  
(B)受 1 年以下有期徒刑之宣告，且符合易科罰金之規定者，得易服社會勞動  
(C)執行完畢者，仍須執行其所受宣告之刑  
(D)罰金易服勞役期間為 1 年以下之情形時，得以提供社會勞動半日折算半日，易服社會勞動
- (A) 21. 下列行為，何者不屬刑法上的法定阻卻違法事由？  
(A)學生甲與其同學商議後，將其綑綁以便在同樂會上表演脫逃術  
(B)司法警察乙為蒐集證據而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進入民宅搜索  
(C)熱心民眾丙短暫拘束現行犯之自由並即時通知警察到場處理  
(D)休假的醫師丙在飛機上為瀕死的心臟病患急救而致其輕微挫傷
- (C) 22. 甲開一槍，子彈穿透 A 之心臟後，致 A 死亡後，同一顆子彈竟又打傷 A 身後之 B，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成立異種想像競合犯  
(B)從法定刑較重罪名處斷  
(C)不得科以較輕罪名所定最重本刑以下之刑  
(D)屬裁判上一罪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司法特考)

- (B) 23. 依實務見解，關於競合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接續犯係指述行為人在一個決意下，在同一時空密接之情形接續為同一性質之數行為而侵害同一法益者
  - (B) 若行為人基於傷害犯意打人成傷之後，3 個月後，又因其他原因殺害同一被害人，則傷害罪與殺人罪成立想像競合
  - (C) 集合犯係指立法者本就預定多數同種類之行為將反覆實行之犯罪類型
  - (D) 一行為成立強制性交罪時，即不另論強制罪
- (B) 24. 依通說見解，下列各犯罪類型中，可成立間接正犯者為何？
- (A) 刑法第 237 條之重婚罪
  - (B) 刑法第 122 條之收受賄賂罪
  - (C) 刑法第 230 條之血親性交罪
  - (D) 刑法第 168 條之偽證罪
- (A) 25. 有關刑法對於假釋之規定內容，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於假釋中因故意更犯罪，受逾六月有期徒刑之宣告、且未受緩刑確定者，撤銷其假釋
  - (B) 符合假釋條件者，由監獄報請法院許可假釋
  - (C) 無期徒刑不得假釋
  - (D) 假釋撤銷後，其出獄日數仍計入刑期內
- (C) 26. 下列何者非屬行刑權時效停止進行之事由？
- (A) 受刑人受拘束人身自由保安處分之執行
  - (B) 受刑人執行中脫逃
  - (C) 受刑人聲請再審
  - (D) 受刑人心神喪失，依檢察官之指揮停止執行
- (D) 27. 下列情形中，何者不構成刑法第 131 條規定之圖利罪？
- (A) 主管補助審核事項之公務員，明知申請人依法不符合補助資格，仍許可其補助申請
  - (B) 主管公路建造與維修之公務員，明知私人土地依法非由公務機關修建，仍依地方民意代表之請託，幫忙鋪造特定私人土地上通行道路之柏油路面
  - (C) 負責查報違章建築之公務員，明知為違建而隱匿不予查報，使違建所有人繼續享受違建之使用利益
  - (D) 承辦法制職務之公務員，明知未依法令之規定，請託承辦社會住宅分配職務之公務員，將特定社會住宅分配給自己的親戚
- (A) 28. 有關妨害公務罪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本罪性質為結果犯，須使公務員執行職務確有遭到妨害之結果
  - (B) 以強暴、脅迫手段對公務員非法職務行為加以反抗，不成立本罪
  - (C) 駕駛動力交通工具對公務員施強暴脅迫者，構成加重妨害公務罪
  - (D) 通緝犯將便衣刑警誤認為尋仇之人，而將其推倒在地反抗逮捕，不成立本罪
- (B) 29. 甲與 10 餘名志同道合民眾，公然聚集於某警局前抗議警察執法不當，意圖對警察施強暴脅迫，警察局長乙為了避免抗議活動擴大，僅命令二次解散，未再警告，即命令員警強勢驅離群眾。有關甲、乙之刑事責任，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甲之行為成立刑法第 135 條第 1 項妨害公務罪
  - (B) 甲不成立刑法第 149 條第 1 項之聚眾不解散罪
  - (C) 乙成立刑法第 131 條之公務員違法圖利罪
  - (D) 乙成立刑法第 151 條之恐嚇公眾罪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司法特考)

- (A) 30. 下列何種情況可成立刑法第 150 條之妨害秩序罪？
- (A) 甲、乙、丙在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共同對在場之其他民眾施以強暴
  - (B) 甲、乙、丙在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共同向在場之其他民眾宣達政治主張
  - (C) 甲、乙、丙在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共同對在場之其他民眾施以詐術
  - (D) 甲、乙、丙在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共同向在場之其他民眾播放嘲諷政治人物之影片
- (A) 31. 關於刑法第 162 條、第 163 條之縱放人犯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依實務見解，私人於逮捕現行犯後，送交警察前，又予以釋放，不構成刑法第 162 條縱放人犯罪
  - (B) 刑法上縱放人犯罪僅限於公務員始得加以違犯
  - (C) 公務員因過失致依法逮捕拘禁之人脫逃，不構成犯罪
  - (D) 縱放人犯而損壞拘禁處所者，僅另以毀損罪論處，不加重其刑
- (A) 32. 甲知悉乙與他人之債務糾紛，尚在民事法院訴訟中，乃隱匿該案之證據。關於甲之行為，下列何者正確？
- (A) 不成立犯罪
  - (B) 偽證罪
  - (C) 湮滅證據罪
  - (D) 妨害公務罪
- (B) 33. 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向該管公務員誣告者，但於所誣告之案件裁判確定前自白者，依刑法第 172 條之規定，應如何處斷？
- (A) 不罰
  - (B) 減輕或免除其刑
  - (C) 得減輕其刑
  - (D) 無特別法律效果
- (D) 34. 下列何者並非刑法處罰之妨害交通安全行為？
- (A) 傾覆現有人所在之火車
  - (B) 損壞軌道致生火車往來之危險
  - (C) 破壞現有人所在之火車
  - (D) 無駕駛執照之人開汽車
- (B) 35. 關於偽造貨幣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非意圖供行使之用而偽造貨幣，構成犯罪
  - (B) 意圖供行使之用而收集偽造貨幣，構成犯罪
  - (C) 行使偽造貨幣，如貨幣非自己偽造，不構成犯罪
  - (D) 收受後方知為偽造貨幣而仍行使，不構成犯罪
- (A) 36. 刑法第 206 條規定：「意圖供行使之用，而製造違背定程之度量衡，或變更度量衡之定程」，有關本罪之罪質，下列何者正確？
- (A) 本罪屬意圖犯
  - (B) 本罪為原因自由行為之明文
  - (C) 本罪屬己手犯
  - (D) 本罪為挑唆防衛之明文
- (A) 37. 公務員甲明知乙欲申請文件之內容不實，仍收受該申請文件進而加以登載，甲之行為如何論罪？
- (A) 甲成立刑法第 213 條之公務員登載不實罪
  - (B) 甲成立刑法第 211 條偽造公文書罪
  - (C) 甲成立刑法第 211 條變造公文書罪
  - (D) 甲成立刑法第 215 條之業務登載不實罪
- (A) 38. 甲謊稱自己為乙之代理人，以本人乙與代理人甲名義製作租賃契約，甲成立何罪？
- (A) 偽造私文書罪
  - (B) 偽造公文書罪
  - (C) 業務登載不實罪
  - (D) 偽造特種文書罪

- (C) 39. 關於強制性交罪，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刑法第 221 條第 1 項強制性交罪保護被害人之性自主權  
(B)以藥劑犯強制性交罪，其處罰較一般強制性交行為為重  
(C)強制性交罪之強制手段，限於強暴、脅迫之高強度方法  
(D)本罪之被害人不限於婦女
- (D) 40. 關於妨害家庭罪之敘述，依實務見解，下列何者錯誤？  
(A)和誘未滿 16 歲之已婚者，成立和誘有配偶之人罪  
(B)和誘罪係保護監督權人對未成年人之監督權  
(C)父母之一方得未滿 7 歲子女同意將其帶離，使脫離他方親權並阻隔他方探視監護，成立略誘未成年人罪  
(D)略誘未滿 16 歲之人，以和誘論
- (D) 41. 有關刑法賭博罪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在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賭博者，成立賭博罪  
(B)意圖營利架設賭博網站供人賭博財物，亦成立供給賭博場所罪  
(C)組頭以自有私人住宅作為簽賭處所，供不特定人前來簽賭，賭客亦成立賭博罪  
(D)賭客透過網路以帳號密碼登入賭博網站，與網站經營者對賭財物，不成立賭博罪
- (C) 42. 甲為計程車司機，駕駛計程車時，因與車內乘客聊天，致超車時，不慎撞擊前方機車，致騎乘機車乙人車倒地，乙跌倒時臉部正好撞到路邊小灌木，致右眼受傷，眼睛視力從 1.2 減至 0.1，且永久無法恢復該眼視力。甲之行為應如何論罪？  
(A)過失傷害罪  
(B)過失傷害致重傷害罪  
(C)過失重傷罪  
(D)重傷罪
- (C) 43. 關於傷害罪章之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我國刑法並無過失傷害罪  
(B)聚眾鬥毆致人於死或重傷者，在場助勢之人不構成犯罪  
(C)對於未滿 18 歲之人，施以凌虐或以他法足以妨害其身心之健全或發育者，雖未有客觀可見之傷口，亦構成犯罪  
(D)激於義憤犯傷害罪者，其處罰較普通傷害罪為重
- (A) 44. 房東甲安裝針孔攝影機，偷拍房客乙與男友性交行為之影片，甲事後告訴乙此事，並威脅乙如不與自己一同外出約會，將公開該影片，乙拒絕甲之要求，甲遂將影片公開於色情網站。甲不成立下列何罪？  
(A)公然侮辱罪  
(B)竊錄他人非公開活動罪  
(C)強制未遂罪  
(D)散布猥褻物品罪
- (B) 45. 有關刑法第 27 章妨害名譽及信用罪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誹謗是針對具體事實而為陳述  
(B)對於所誹謗之事，只要能證明其為真實者，即使涉及私德無關公共利益，也是不罰  
(C)以散布文字、圖畫犯誹謗罪，為加重誹謗罪  
(D)所謂意圖散布於眾，係指意圖散發或傳布於不特定之多數人而言
- (D) 46. 下列何者非屬刑法第 307 條非法搜索罪所定之行為客體？  
(A)他人之身體  
(B)他人之建築物  
(C)他人之車輛  
(D)他人之隨身物件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4 司法特考)

- (B) 47. 依實務見解，下列何種情況不成立刑法第 321 條加重竊盜罪？
- (A) 甲以螺絲起子撬開鎖頭竊取機車
  - (B) 20 歲之甲、19 歲之乙及 12 歲之丙一同竊取財物
  - (C) 甲在公寓之樓梯間竊取腳踏車
  - (D) 甲侵入旅館房間竊取旅客財物
- (B) 48. 甲改造一艘廢棄遠洋漁船，與友人乙、丙，乘船至某海港，上岸持槍劫掠港口商家。關於甲之行為，下列何者正確？
- (A) 成立加重搶奪罪
  - (B) 成立加重強盜罪
  - (C) 成立海盜罪
  - (D) 成立恐嚇取財罪
- (B) 49. 搭高鐵的 A 下車時，不慎將其皮夾放在座位上，後來為乘客甲拾取，甲未交給警察機關，反而將其內的新臺幣 3,000 元花用殆盡，甲的行為如何處置？
- (A) 甲僅屬於民法的不當得利，並無刑法問題
  - (B) 甲乃意圖為自己不法所有侵占遺失物，應構成刑法第 337 條犯罪
  - (C) 甲乃將業務上持有他人之物侵占，應構成刑法第 336 條第 2 項犯罪
  - (D) 甲乃是將自己持有他人之物侵占，應構成刑法第 335 條犯罪
- (C) 50. 犯詐欺罪而有下列何者情形之一者，處 1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 100 萬元以下罰金？
- (A) 冒用私人機構名義犯之
  - (B) 2 人以上共同犯之
  - (C) 以廣播電視、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媒體等傳播工具，對公眾散布而犯之
  - (D) 以不正方法由收費設備取得他人之物

金榜函授

# AI 學習系統

5大功能  
首創尖端AI技術

- 1 AI字幕系統**  
語音識別技術，同步顯示字幕  
透過聽覺與視覺激活大腦學習迴路，提升專注力
- 2 AI解惑系統**  
24小時即問即解，課程內容智能檢索  
定位課程片段與抓取關鍵重點，立即問立即解
- 3 AI測驗系統**  
獨創知識點出題，生成個人化題組  
知識點智能出題有效鞏固長期記憶
- 4 AI筆記系統**  
創新時間戳記術，一鍵跳轉對應影片  
時間軸戳記技術，瞬間跳轉教學片段，提升效率
- 5 AI考點系統**  
智能建構知識點，考點章節摘要化  
建構知識點串連，支援碎片化時間，高效複習